

证券代码：872721

证券简称：俊杰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北路 25 号六层会议室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10: 00。

### （七）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21	俊杰新材	2025年12月25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拟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制度》的议案	√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相关治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30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北路25号新加坡步行街B号楼6层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怡如 电话：0593-2596558 邮编：352100

（二）会议费用：自费

### 五、备查文件

《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俊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